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133 证券简称:广宇集团 公告编号:(2019)068

2019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广宇集团	股票代码	00213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华欣	朱颖盈	
办公地址	杭州市平海路8号	杭州市平海路8号	
电话	0571-87925786	0571-87925786	
电子信箱	gyjtdb@163.com	gyjtdb@163.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886,054,316.05	2,240,638,407.65	-15.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3,709,306.55	266,208,112.04	-34.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68,485,608.27	264,321,281.09	-36.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289,560.36	-81,658,127.98	104.0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34	-35.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34	-35.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24%	8.64%	-3.4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049,937,672.96	11,557,085,644.10	-4.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347,570,152.73	3,228,409,421.36	3.6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2,24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杭州平海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41%	134,757,000	134,757,000		
王鹤鸣	境内自然人	9.58%	74,150,737			
杭州澜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6%	32,967,033			
王振丰	境内自然人	1.74%	13,470,100			
法泰达管理(杭州)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6%	11,300,000			
王孝勤	境内自然人	0.86%	6,650,600			
单康康	境内自然人	0.71%	5,500,000			
陈瑞华	境内自然人	0.70%	5,397,500			
周金振	境内自然人	0.56%	4,345,050			
李一文	境内自然人	0.55%	4,262,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杭州平海投资有限公司、杭州澜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王鹤鸣系公司实际控制人王铁磊的一致行动人。2.单康康系王鹤鸣的关联自然人。3.单康康系法泰达管理(杭州)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6广宇01	112438	2019年08月30日	10.000	8.00%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205.85%	167.04%	38.81%
资产负债率	65.59%	69.33%	-3.74%
速动比率	48.21%	43.60%	4.6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3.69	13.33	-72.32%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0.00%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无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并要求境内上市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

(二)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按照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相关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公司仍按照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四)变更日期

上述关于财务报表格式调整及新金融工具准则的会计政策变更均依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其中,新金融工具准则的会计政策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修订后的新金融工具准则主要变更内容如下:

1、以企业持有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作为金融资产分类的判断依据,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类;

2、将金融资产减值会计处理由"已发生损失法"修改为"预期损失法",要求考虑金融资产未来预期信用损失情况,从而更加及时、足额地计提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3、调整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会计处理,允许企业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进行处理,但该指定不可撤销,且在处置时不得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额结转计入当期损益;

4、进一步明确金融资产转移的判断原则及其会计处理;

5、套期会计准则更加强调套期会计与企业风险管理活动的有机结合,更好地反映企业的风险管理活动。根据衔接规定,公司应当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列报金融工具相关信息,企业比较财务报表列报的信息与本准则要求不一致的不需要追溯调整。因此,除上述项目变动影响外,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不会对当期和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影响。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并于2019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起按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详见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王轶磊

2019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002133 证券简称:广宇集团 公告编号:(2019)066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百零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百零六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26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8月29日上午9时在杭州市平海路8号公司六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王轶磊先生主持,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到9人。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以现场书面表决和书面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表决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2019年半年度报告》和《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和《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2019-68号公告)全文详见2019年8月30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2019-69号公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9-070号公告)全文详见2019年8月30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对该专项报告出具了独立意见,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002133 证券简称:广宇集团 公告编号:(2019)067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26日以书面形式送达,会议于2019年8月29日13时在杭州市平海路8号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黎浩女士主持,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实到3人。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2019年半年度报告》和《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和《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经核查,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2019-068号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2019-069号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2、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我们认为,公司认真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无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客观、完整、准确地反应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9-070号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特此公告。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002133 证券简称:广宇集团 公告编号:(2019)070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851号文核准,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14年10月27日由主承销商(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75,824,175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4.55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799,999,996.25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人民币11,999,999.92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787,999,996.33元,已由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10月27日汇入公司开立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杭州分行文晖支行账号为95140155000000733的人民币账户内787,999,996.33元;减除前期预付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销及保荐费1,000,000.00元及他上市费用人民币2,406,075.58元,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84,593,920.75元。

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于2014年10月28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4〕第610462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2、以前年度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773,328,177.27元,本年度使用金额0.00元,截止2019年6月末剩余金额为23,098,787.02元。

截止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3,072,827.07
减:2019年度使用	0.00
加:2019年半年度存款利息收入减支付银行手续费	25,959.95
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3,098,787.02

(二)2016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第五十八次会议决议和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申请向社会公开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00,000,000.00元的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期限为3年。2015年9月2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053号文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1,300,000,000.00元的公司债券。公司实际公开发行债券为人民币100,000,000.00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100,000,000.00元,扣除承销费及托管费人民币900,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99,100,000.00元,已于2016年9月6日由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汇入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账号376669289910的人民币账户。减除其他发行费用470,000.00元(其中:信用评级费150,000.00元、律师费300,000.00元、验资费20,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8,630,000.00元。

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于2016年9月7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610736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2、以前年度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公司2016年利用发债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98,000,000.00元,本年度未使用发债募集资金,2019年6月末,公司按偿债资金划入计划转入专户5,400,000.00元。截止2019年6月末剩余金额为6,509,801.71元。

截止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108,450.07
加:发债募集资金	0.00
减:补充流动资金	0.00
加:偿债划入资金	5,400,000.00
加:2019年半年度存款利息收入减支付银行手续费	1,351.64
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6,509,801.71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本公司的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所有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的支出,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或本公司预算范围内,必须严格按照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履行资金使用审批手续,由公司负责募集资金项目的部门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实施进度编制计划书,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经主管经理签字后报财务部,由财务部审核后,逐级由项目负责人、财务负责人及总经理签字后予以付款;凡超过董事会授权范围的,须报股东大会审批。财务部门定期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由本公司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并将检查情况报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65号)的规定,公司分别在浦发银行杭州分行文晖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市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子公司舟山鼎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舟山鼎宁")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市分行开设两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子公司浙江广宇新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宇新城")浦发银行杭州分行文晖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其中子公司浙江广宇新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由于募投项目已完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于本期销户。这五个专户内的资金仅用于公司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公司连同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浦发银行杭州分行文晖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市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本公司及子公司舟山鼎宁、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市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本公司及子公司广宇新城、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浦发银行杭州分行文晖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止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具体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状态
浦发银行杭州分行文晖支行	95140155000000733	17,263,710.93	正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市分行	361067221024	5,227,436.15	正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市分行	405247900622	588,591.99	正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市分行	405247900341	19,047.95	正常
浦发银行杭州分行文晖支行	95140155000000741	0.00	销户
合计		23,098,787.02	

注:期末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中无定期存款。

(二)2016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本公司的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所有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的支出,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或本公司预算范围内,必须严格按照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履行资金使用审批手续,由公司负责募集资金项目的部门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实施进度编制计划书,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经主管经理签字后报财务部,由财务部审核后,逐级由项目负责人、财务负责人及总经理签字后予以付款;凡超过董事会授权范围的,须报股东大会审批。财务部门定期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由本公司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并将检查情况报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65号)的规定,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这个专户内的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连同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止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具体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状态	金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	376669289910	正常	6,509,801.71
合计			6,509,801.71

注:期末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中无定期存款。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0.00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本报告期未有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本报告期未有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4、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本报告期未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5、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目前尚在建设期,不在募集资金节余的情况。

6、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在超募的情况。

7、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暂未使用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8、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本报告期未有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二)2016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未使用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用途系补充流动资金,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不适用于经济效益计算。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不适用。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4、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5、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不存在募集资金节余的情况。

6、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的情况。

7、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暂未使用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8、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本报告期未有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二)2016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了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六、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经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8月29日批准报出。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特此公告。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30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编制单位: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半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8,459.3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7,332.8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舟山·监城LKa-3-25b地块项目	否	55,000.00	53,459.39	0.00	52,272.17	97.78%	2017年(注1)	-201.39	否	否	
杭州·鼎悦府项目	否	25,000.00	25,000.00	0.00	25,060.65	100.24%	2015年(注1)	-111.28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80,000.00	78,459.39	0.00	77,332.82			-312.67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80,000.00	78,459.39	0.00	77,332.82			-312.67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舟山·监城LKa-3-25b地块已部分交房,由于所处区块房价涨幅未达预期,从目前结转情况看暂未能实现预计效益;杭州·鼎悦府项目少量尚未交房,由于所处区块房价涨幅未达预期,从目前结转情况看暂未能实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本报告期未有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本报告期未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2019年6月30日,暂未使用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00283 公司简称:钱江水利

2019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方剑	因公出差在外	王树乾
独立董事	张晓荣	因公出差在外	姚毅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上海证券交易所	钱江水利	600283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朱建	杨文红
电话	0571-87974387	0571-87974387
办公地址	杭州市三台山路3号	杭州市三台山路3号
电子信箱	zj@qjwater.com.cn	ywh@qjwater.com.cn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998,035,473.46	5,042,436,462.14	-0.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93,936,616.08	1,809,473,636.13	-0.86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740,486.82	170,776,617.21	-15.83
营业收入	549,275,919.40	500,398,293.96	9.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537,020.05	59,224,241.34	-126.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890,720.78	44,671,616.03	-164.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6	3.19	减少4.0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17	-123.5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17	-123.53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4,79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3.55	118,436,629	0	无	
浙江省水利水电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44	89,802,172	0	无	
钱江硅谷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6.44	22,729,832	0	无	
浙江省水电实业公司	国有法人	4.55	16,077,044	0	无	
高建勇	其他	0.39	1,359,905	0	未知	
梁志军	其他	0.36	1,280,395	0	未知	
叶德资	其他	0.32	1,126,592	0	未知	
林珍	其他	0.25	890,000	0	未知	
彭君云	其他	0.22	770,000	0	未知	
彭伟燕	其他	0.22	760,000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钱江硅谷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是中国水务投资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是一致行动人;第一、第三股东与第二、第四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之间未知其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9年是公司由投资管理型向投资运营型转型升级的关键之年。2019年上半年,公司继续紧扣"规范管理、改革创新、提质增效、科学发展"的总目标,围绕"三化建设、争创标杆",持续推进"提标准、增效益、稳阵地、强管理"等相关工作,多措并举,促使公司经营目标任务完成。

2019年上半年,公司生产经营持续向好,公司供水业务实现售水量16,988万吨,同比增长4.66%,主要系舟山公司岱山渔山岛水量增长,兰溪公司工业水厂、钱塘垅水厂区域用水增长,金西公司供水管网延伸及工业区用水大户用水量增长,平湖公司工业园区企业改造完成导致用水量增加,公司整体供水形势稳定且有增长。

2019上半年,公司实现污水处理量5,372万吨,同比增长4.92%,主要系宁海污水公司、永康公司污水处理量同比增加。

2019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4,927.59万元,较上年同期50,039.83万元同比增长9.77%,实现合并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1,553.70万元,较上年同期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5,922.42万元同比减少了126.23%,其中水务主营收入及净利润实现平稳增长。

2019年半年度亏损的主要原因系公司权益法核算的参股子公司天堂硅谷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本期实现的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大幅下降,公司按照持股比例确认的投资收益下降所致:天堂硅谷公司因投资持有康美药业股份,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其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进行确认和计量,在2019年半年报中确认了因康美药业股价大幅下跌导致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天堂硅谷公司2019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19,412.36万元,较去年同期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9,140.24万元同比下降了312%,相应地公司按照持股比例27.90%确认对天堂硅谷的投资收益也同比下降。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一、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颁布《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四项金融工具相关的会计准则(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在境内上市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本公司按规定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影响金额(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3,175,002.91		-133,175,002.9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3,175,002.91	133,175,002.91
其他综合收益	-9,015,417.81	-8,484,934.60	530,483.21
盈余公积	81,350,390.08	81,297,341.76	-53,048.32
未分配利润	222,537,151.82	222,059,716.93	-477,434.89

2.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2019年半年度报表,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8年半年度及2018年度财务报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1)资产负债表项目变动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增加/减少;元)
		2018年12月31日
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两个项目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53,332,440.46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3,332,440.46
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两个项目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60,553,066.77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60,553,066.77

(2)现金流量表项目变动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增加/减少;元)
		2018年半年度
将实际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现金流量表中的列报由"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调整为"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900,0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900,000.00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叶建桥

2019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00283 证券简称:钱江水利 公告编号:临2019-021

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8月15日以专人送达、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七届六次董事会的通知,会议于2019年8月28日上午9:00在杭州市三台山路3号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应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人,董事方剑先生、独立董事张晓荣先生因公出差,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分别书面委托副董事长王树乾先生、独立董事姚毅先生代为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叶建桥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后一致同意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平湖市钱江